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 月 4 日收到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朱文明先生提交的《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提请将上述 2 个议案加入到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日（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发出通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6 日上午 9:30 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2）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其中 5 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朱文明、向建华、徐仕俊、王毅以现场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河田一喜、郜翀、周友梅、成志明、朱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文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以下简称“丰东热技术”），丰东热技术注册资本拟为 2.68 亿元人民币。通过投资设立丰东热技术以承继公司目前的热处

理相关业务，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更好地实施公司“热处理设备制造及服务+互联网财税服务”双轨发展战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刊载于 2017 年 1 月 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的相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8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全体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情况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累计循环使用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银行定期存款等。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刊载于 2017 年 1 月 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朱文明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函》；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6 日